

公司代码：600163

公司简称：\*ST 南纸

#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董事长张骏、总经理李向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荔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半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行业分析、发展趋势及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1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98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福建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控股股东、福建投资集团	指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闽能源	指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平南纸	指	福建省南平南纸有限责任公司
海峡投资	指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大同创投	指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复星创富	指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桥新能源	指	福建红桥新能源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铁路投资	指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兴创投	指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湘电风能	指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福清风电	指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连江风电	指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平潭风电	指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中闽哈密	指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ST南纸
公司的外文名称	Nanzhi Co., Ltd., Fujia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JN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骏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永和	李秀淼
联系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国际大厦二十二层A、B、C座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国际大厦二十二层A、B、C座
电话	0591-87868796	0591-87868796
传真	0591-87865515	0591-87865515
电子信箱	nzzqb@fjnz163.com	nzzqb@fjnz163.com

### 三、 基本情况变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滨江北路17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000
公司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国际大厦二十二层A、B、C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3
公司网址	
电子信箱	nzzqb@fjnz163.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披露的相关公告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国际大厦二十二层A、B、C座）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南纸	600163	福建南纸

####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5年7月13日
注册登记地点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000100019188
税务登记号码	350702158150236
组织机构代码	15815023-6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1、报告期，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99946.523 万元。

2、报告期，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对能源业的投资；电力生产；电气安装；工程咨询；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65,198,686.52	752,109,020.40	-3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752,237.16	-197,871,04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816,722.10	-222,277,27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70,294.52	171,827,613.45	-2.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0,583,709.93	1,156,031,366.43	21.15
总资产	2,788,889,329.66	4,723,683,871.45	-40.96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	-0.2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	-0.2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2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63	-12.6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17	-37.632	

##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195.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9,34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6,109.5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426,275.2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2,348,356.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13,252.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3,110.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84,941.81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66,064,484.94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上半年，为扭转公司造纸主营业务持续亏损的局面，提高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加快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步伐，4 月 15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中国证监会核准，5 月 4 日完成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交割和过户手续（交割基准日为 2015 年 4 月 30 日），5 月 7 日办理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证券登记手续，5 月 14 日办理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相关手续，6 月份完成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调整和聘任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和章程修正案的备案工作，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报告期，母公司生产新闻纸和文化纸共计 5.36 万吨，销售新闻纸和文化纸共计 6.49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30,745.61 万元，营业成本 33,076.8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1,684.02 万元，实现净利润-11,684.02 万元。

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能源主要从事风力和光伏发电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为电力销售收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并网装机容量为 27.7 万千瓦，共有机组 134 台。2015 年 1-6 月中闽能源累计实现上网电量 36908 万千瓦时，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1368 小时，实现营业收入 18,505.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29%；实现利润总额 7,039.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97.18%；实现净利润 6,281.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32.33%。

2015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合并数)46,519.87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合并数)-4,684.09 万元，实现净利润(合并数)-5,441.88 万元。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65,198,686.52	752,109,020.40	-38.15
营业成本	371,842,232.43	691,253,949.03	-46.21
销售费用	19,044,179.99	33,499,894.79	-43.15
管理费用	65,131,178.84	90,309,139.10	-27.88
财务费用	68,285,488.05	109,745,537.90	-3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70,294.52	171,827,613.45	-2.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399,305.24	-148,734,293.39	-47.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56,238.51	-34,237,103.95	789.18
研发支出	8,405,000.00	17,180,000.00	-51.0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8.15%，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在本期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9620.88 万元，下降了 51.39%；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46.21%，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在本期发生的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29327.33 万元，下降了 49.1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3.15%，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在本期发生的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445.57 万元，下降了 43.15%；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7.88%，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在本期发生的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320.70 万元，下降了 29.92%；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36.16%，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在本期发生的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2321.57 万元，下降了 4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94%，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719 万元，置入资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13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7.51%，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减少置出资产所持现金净额 13763 万元在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89.18%，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向控股股东定向增发股份募集资金 30670 万元；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研发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 51.08%，主要原因是本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在本期发生的研发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877.50 万元，下降了 51.08%。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28号），2015年5月4日，公司实施完成了该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含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过户交割手续。自此，公司经营范围由“新闻纸，纸、纸制品，纸浆，林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器机械及器材的制造、销售；工业生产资料（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产品，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人才培养；技术咨询；轻工技术服务；对外贸易；林木种子种植；树苗种植；林木种植；木材采购、销售；造纸营林技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变更为“对能源业的投资；电力生产；电气安装；工程咨询；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主营业务由生产和销售新闻纸、文化用纸和营林转变为生产和销售电力业务。

###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5年4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28号），核准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5月4日公司实施完成了该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含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过户交割手续，2015年5月7日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登记相关手续，2015年5月14日公司完成了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相关手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

###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①造纸：2015年计划生产新闻纸、文化纸总量 24 万吨。报告期公司生产新闻纸、文化纸总量 5.36 万吨，完成全年计划的 22.33%，主要由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含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过户交割手续，新闻纸、文化纸生产总量为 1-4 月产量，同时在过渡期 1-4 月采取了减量控亏措施。

②电力：201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能源计划新增黄岐风电场项目并网装机容量 3 万 kW，公司年计划上网电量 77100 万 kW·h（其中含试运行电量 1920 万 kW·h）。截止 6 月 30 日，中闽能源累计上网电量 36908 万 kW·h（含钟厝项目试运行电量 361 万 kW·h），同比上年增长 7.1%，完成年度计划的 47.87%。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造纸	276,758,050.11	299,430,176.33	-8.19	-51.41	-49.32	减少 4.47 个百分点
电力	185,052,027.42	68,164,181.30	63.16	5.29	-27.72	增加 16.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纸浆	276,758,050.11	299,430,176.33	-8.19	-51.41	-49.32	减少 4.47 个百分点
电力	185,052,027.42	68,164,181.30	63.16	5.29	-27.72	增加 16.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1) 报告期,公司造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51.41%和 49.32%,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含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过户交割手续,同时采取减量控亏措施。

(2) 报告期,公司电力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涨了 5.29%,主要原因是:上半年风况较上年同期好,发电量同比提高;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27.72%,主要原因是: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机器设备中的风机机组、输变电设备、配电设备的折旧年限从原来的 15 年调整为 20 年,以及银行贷款利率下调财务费用减少。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461,369,734.80	-38.01
国外	440,342.73	-59.63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目前公司持有中闽能源 100%股权,公司经营范围已变更调整为对能源业的投资和电力生产等。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能源是福建省境内最早介入风电项目前期工作和开发建设的风电企业之一,投资项目区位优势明显、风能资源丰富,在福建省内清洁能源产业发展、项目前期工作、项目核准等方面均占据优势地位,风电项目年投产装机容量和年发电量在福建省内均名列前茅。截至报告期,中闽能源已投产 6 个风电场项目,共有机组 134 台,并网装机容量 27.7 万千瓦,占福建省风电总装机容量的 17.38%,居福建省风电行业第三位。

**1、 资源区位优势明显**

福建省地处我国东南沿海,属于我国风能资源最丰富的三大片区之一。中闽能源作为福建省风电行业龙头企业之一,于 2006 年就开始从事风电项目的开发,是福建省内较早介入风电项目的前期工作和开发建设者,所属风场均选址于福建省风能资源最丰富的中部沿海区域及附近,从而保证了中闽能源在福建省风电行业竞争中具备区位优势。凭借着较好的风资源,中闽能源风电场得以保证较好的盈利能力。同时,中闽能源所属风电场自投产以来,未有因“弃风限电”损失的

潜在发电量，福建地区的用电需求和电网消纳情况保障了中闽能源未来“弃风限电”的可能性较低，使得中闽能源在全国风电行业竞争中具备明显的区位优势。

#### 2、具有较强的项目持续开发能力

中闽能源较强的项目持续开发能力成为其在福建省内保持竞争力的优势之一。中闽能源除目前已投产和在建的 30.7 万千瓦陆上风电装机容量外，尚拥有已列入福建省规划的陆上风电项目储备 32 个，预计总装机容量 100 多万千瓦；这些项目区位优势明显、风能资源丰富，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同时，在加快风电场开发和建设的同时，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其全资子公司哈密能源公司已在新疆哈密开发建设新疆建设兵团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对中闽能源在新疆地区树立行业品牌，带动新疆地区风电、光伏项目开发具有重要意义。

#### 3、运营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中闽能源所有风电场（不包含已出售全部股权的霞浦风电下属大京风电场）2011 年至 2014 年的平均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分别为 3207、2868、2814、2585 小时，均高于国内平均水平和福建省平均水平（2011-2014 年分别为 3165、2817、2666、2478 小时），平均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稳定在 2500 小时以上，中闽能源整体保持了良好的运营效率。

另一方面，中闽能源的设备运行状态良好，保持了高于同行业的效率水平，可利用率数据显示，中闽能源所属风电场的年均风机可利用率均稳定在 97.5% 以上，最高达 99.23%，2014 年中闽能源整体风机可利用率达 98.68%，均高于同期全国和福建省的风机可利用率。

#### 4、具有丰富的建设运营经验

中闽能源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风力发电的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公司所有的经营性资产和收入都与风力发电有关，积累了丰富的风电场运营经验，是专业化程度较高的风力发电公司之一。从 1.5kW 到 5MW 机组，从双馈型风机到直驱型风机，从国产风机到合资企业风机都有运营维护经验，并培养了一支理论扎实、作风严谨、技能精湛、具有技术创新和攻关能力的运行维护技术队伍，积累了大量的各种故障处理和维修保养经验，具备技术攻关、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部件故障解决能力。

#### 5、拥有富有专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人才

中闽能源建立了全面的电力人才体系，始终重视和加强人力资源能力建设，构建符合企业发展需要的教育培训体系，努力打造专业知识过硬、行业经验丰富、开拓能力强、职业素养好、综合素质高，能够防范经营风险、应对复杂局面的各类人才梯队。公司主要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皆为电力专业科班出身，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从事工作以来就投身于电力系统的技术研发和运营管理，积累了丰富的风电行业专业知识和运营管理经验。同时，公司的管理人员与技术骨干人员之间建立了良好的技术交流和沟通机制，始终保持稳定和紧密合作的关系。凭借管理层与公司技术人才团队的经验和能力，可以有效地控制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和公司盈利能力。另外，通过高校招聘和电力系统选聘，并坚持实施系统全面的专业知识与技能培训制度，公司配备了一支具有丰富理论知识和行业实践经验的专业化员工团队，丰富而稳健的人力资源优势将助力公司在行业内保持良好的竞争优势。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分别增资 2300 万元、800 万元。报告期末，母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余额为 110,184.20 万元。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103	青山纸业	8,379,841.07	0.42	0	0	16,513,252.40	10,445,633.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合计		8,379,841.07	/	/	0	16,513,252.40	10,445,633.20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自 201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5 年 4 月 13 日止，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所持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4,500,000 股，占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0.42%，出售后公司不再持有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	非公开发行	30,436.25	0	0	30,436.25	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30,436.25	0	0	30,436.25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28号）文件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			

	方式向特定发行对象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5,335,365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28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2,699,997.20元，扣除承销费用、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4,362,480.59元。2015年5月5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5）验字C-009号《验资报告》。报告期，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连江黄岐风电场项目	否	28,530.46	0	0	是	符合进度	1,245	尚未投产	是	/	无
本次交易相关中介费用	否	1,905.79	0	0	是	符合进度		无	是	/	无
合计	/	30,436.25	0	0	/	/	1,245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连江黄岐风电场项目，于2014年9月获福建省发改委闽发改网能源函（2014）177号文核准，项目总投资29,731.9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28,530.46万元。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报告期道路工程已完成合同量的70%，风机基础已完成二个，升压站主体已完工并交付安装，场内设备已陆续到场安装，力争于2015年底全部风机投产发电。截至报告期末，中闽能源以及连江风电以自有资金完成投资6,968万元，报告期募集资金尚未投入。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截止2015年6月30日		2015年1-6月		备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建设及设备安装工程；工程建设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销售；设备租赁。	44,500	100	248,304.95	117,711.40	18,505.20	6,281.64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及咨询；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	34,700	100	142,865.62	46,112.34	11,941.90	4,475.33	中闽能源子公司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经营管理、技术咨询，风力发电设备、配件及材料的采购供应，风力发电运行及维修服务（不含供电）；旅游开发。	15,700	100	41,452.66	13,612.12	2,497.92	878.13	中闽能源子公司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建设；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风资源测量开发评估咨询；物资采购、供应；旅游开发与服务。	11,966	51	52,176.31	13,467.77	4,065.38	1,324.11	中闽能源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 资本	公司持 股比例 (%)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6 月		备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闽（长 乐）风电 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经营管理及技术咨询，风力发电设备、配件及材料的采购供应；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服务（不含供电）；旅游开发。	2,000	100	4,274.26	2,000.00			中闽能源子公司
中闽（哈 密）能源 有限公司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能源产品的销售；工程建设咨询服务；物资采购、供应；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工业旅游开发与经营。	1,000	100	3,502.24	800.00			中闽能源子公司

##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 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新疆建设兵团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17,212.36	项目已核准，在建	222.03	222.03	尚未投产
福清王母山风电场	49,431.31	正在办理项目核准相关工作	743.53	806.67	尚未开工建设
福清大帽山风电场	41,358.00	正在办理项目核准相关工作	611.97	677.76	尚未开工建设
福清马头山风电场	46,878.13	正在办理项目核准相关工作	743.62	743.62	尚未开工建设
长乐南阳风电场	44,587.29	正在办理项目核准相关工作	142.18	830.05	尚未开工建设
长乐棋盘山风电场	38,669.39	正在办理项目核准相关工作	13.07	754.50	尚未开工建设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 (1) 新疆建设兵团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新疆建设兵团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 20MW 光伏发电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能源全资子公司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为主体建设，该项目业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改委核准，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总投资为 17,212.36 万元。报告期内哈密公司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步伐，已于承建方签署了项目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并与供货方签署了多晶硅电池组件采购合同，项目综合楼、配电室、SVG 室已开工建设，现场光伏支架条形基础开始放样，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资 222.03 万元。

#### (2) 福清南岭片区风电项目

2012 年 2 月 9 日和 2013 年 3 月 21 日，福建省发改委批准同意中闽能源开展福清王母山风电场、大帽山风电场、马头山风电场项目前期工作，2015 年 4 月中闽能源全资子公司福清风电与福清市人民政府签订了《福清南岭片区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协议书》，福清市人民政府同意与福清风电以及福建省发改委签订福清大帽山风电场（40MW）、王母山风电场（48MW）、马头山风电场（48MW）三个陆上风电项目的三方框架协议，2015 年 5 月 4 日省发改委、福清市政府、中闽能源共同签订《特许权框架协议》，同时项目接入系统设计方案报告已完成编制，地形图测绘工作已完成，正对项目的总平图进行调整，准备开展项目选址意见书、用地初审意见书的申报工作。

#### (3) 长乐南阳、棋盘山风电场项目

2012 年 2 月 9 日经省发改委批准同意开展长乐南阳、棋盘山风电场项目前期工作，项目预可研报告已经福建省发改委审查通过，2012 年 5 月 3 日长乐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同意建设南阳、棋盘山风电场项目。项目可研报告和各专题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目前已完成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办理、民航净空安全评估批文、安全预评价审查和备案、风电场接入系统设计审查意见的批复、项目选址意见书、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文。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鉴于 2014 年度末，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无利润分配来源，2015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第九次董事会和 2015 年 3 月 3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公司 201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鉴于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因此，未制定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三、其他披露事项

###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累计净利润仍为亏损，但与上年同期比预计减少亏损 80%到 85%。

###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5 年 4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28 号）《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披露 的公司相关公告。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人工成本结算	协议价		12.14	100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星光造纸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土地租金	协议价		1.63	13.20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南平星光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土地租金	协议价		1.16	9.42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南平延晟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土地租金	协议价		3.29	26.60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南平星光工业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土地租金	协议价		0.49	3.96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南平延晟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代收水电劳务费	协议价		14.01	100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南平星光工业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设备及工业管道安装、维修	协议价		110.47	11.22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南平延晟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消防服务	协议价		14.45	100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星光造纸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市场价		0.03	0.003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南平星光工业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市场价		0.08	0.009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市场价		0.55	0.056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福建中闽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市场价		0.09	0.009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中闽(罗源)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市场价		0.09	0.009	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	/	158.48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与福建星光造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所签定的设备及工业管道安装、设备维修、消防服务、土地租赁、代收水电劳务等合同,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发生的,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满足公						

	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效地避免了公司与关联方在机构、人员、职能上的重叠，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公司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所发生的静电复印纸销售业务，是公司正常的销售活动，有利于拓展了公司的销售渠道。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以市场价为基础，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报告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着积极的影响。

##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

###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2014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4 年 5 月 29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继续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公司提供总额度 5 亿元的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继续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公司提供总额度 5 亿元的财务资助，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分次提取，循环使用，每笔借款使用期限不超过 1 年，资金占用费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余额为 50000 万元。根据资产重组交割协议，报告期内已将上述债务转移至南平南纸。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

(2) 为满足公司营运资金的需要，2014 年 12 月 8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提供临时资金周转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资金，用于公司临时周转，期限不超过叁个月，最终以实际周转时间为准；在临时周转期内，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分笔提用，公司控股股东不收取任何利息和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偿提供的临时周转资金余额为 15000 万元。根据资产重组交割协议，报告期内已将上述债务转移至南平南纸。详见 2014 年 12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

(3)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的需要，2015 年 3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提供 4500 万元无息财务资助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提供 4500 万元无息财务资助，用于公司临时资金周转，周转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在临时周转期内，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分笔提用，公司控股股东不收取任何利息和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偿提供的无息财务资助余额为 4500 万元。根

据资产重组交割协议，报告期内已将上述债务转移至南平南纸。详见 2015 年 3 月 1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

##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 台 XE115-5000 风力发电机组样机		2012 年			协议约定	对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否	其他

#### 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 2010 年 4 月 16 日中闽能源与湘电风能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拟在福清市三山镇上坤村合作安装一台 XE115-5000 风力发电机组样机（即“5MW 风机样机”），中闽能源授权其全资子公司福清风电具体负责该项目的实施。

2011 年 4 月 28 日福清风电与湘电风能签定的《5MW 风机样机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的约定，该 5MW 风机样机项目为福清风电与湘电风能合作项目，湘电风能为项目的责任主体，福清风电配合协助湘电风能实施建设。双方主要约定如下：

##### ①项目建设成本分担的约定：

该 5MW 风机样机项目为双方的合作项目，为该项目支付的土建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监理和征地等所有相关费用，经福清风电确认工程进度、工程量、工程单价后，予以支付。以上相关费用，不超过 2000 万元的，由福清风电承担并据实支付，超过 2000 万元部分均由湘电风能承担。

##### ②质保期及样机购买的相关约定：

质保期为自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 250 小时试运行合格后之日算起 2.5 年。

若该样机顺利通过技术协议约定标准，则在质保期结束后 1 个月内由福清风电按不高于国内同期市场价采购。

若样机发现存在重大的设备缺陷或隐患而未能顺利通过试验、验收，福清风电可拒绝采购该样机，并且湘电风能还应补偿福清风电为开展本项目而支付的土地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监理和征地等福清风电工作范围内的所有相关费用。

③资产购买选择权行使前项目收益的相关约定：

在福清风电购买样机前，由福清风电向湘电风能租赁该套样机，该套样机的电费收入归福清风电所有。

租赁费按照以下约定计算，并于每年 12 月 31 日进行结算并及时支付：

当实际销售电量为 1000 万千瓦时及以下时，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11%；

当实际售电量为 1000 万千瓦-1200 万千瓦（含），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14%；

当实际售电量为 1200 万千瓦-1500 万千瓦（含），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19%；

当实际售电量为 1500 万千瓦-1750 万千瓦（含），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24%；

当实际销售电量为 1750 万千瓦以上时，租赁费为不含税实际售电收入的 26%。

2015 年 1-6 月份，5MW 样机累计发电 675.6 万 kW·h，为年度发电计划 1400 万 kW·h 的 48.26%；上网结算电量 632 万 kW·h，同比下降 9.97%。

##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300	2009年3月23日	2009年3月31日	2021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350	2009年3月23日	2009年4月22日	2021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400	2009年3月23日	2009年6月24日	2021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000	2009年3月23日	2009年12月14日	2021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360	2009年3月23日	2010年2月24日	2021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000	2009年3月23日	2010年6月21日	2021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550	2011年12月27日	2011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12,650	2011年12月27日	2011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8,61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8,61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6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母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能源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1) 2014年10月10日，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就连江黄岐风电场风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采购与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连江黄岐风电场工程风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25,100,000元；双方于2014年12月16日签署《连江黄岐风电场工程风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采购合同补充协议（一）》，合同金额变更为人民币127,255,800元。

(2) 2014年11月19日，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就连江黄岐风电场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火电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连江黄岐风电场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43,512,218元。

(3) 2015年1月，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就连江黄岐风电场风电机组塔筒制作采购与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连江黄岐风电场工程风电机组塔筒制作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5,372,800元。

(4) 2015年3月，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就连江黄岐风电场工程35kV箱式变压器采购与宁波天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连江黄岐风电场工程35kV箱式变压器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5,997,960元。

(5) 2015年6月，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就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与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签署《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3,226,611元。

(6) 2015年6月，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就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多晶硅电池组件采购与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签署《中闽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多晶硅电池组件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86,760,960元。

###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并将继续保持福建南纸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承诺时间：2013年7月9日，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未来的业务发展中，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成员企业将避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或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未来产生或出现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或商业机会，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商业利益的前提下及时将该等业务资产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者直接将该等商业机会让渡给上市公司。	承诺时间：2013年7月9日，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福建投资集团作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福建投资集团与上市公司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时间：2013年7月9日，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3、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4、机构独立：（1）保	承诺时间：2014年12月23日，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p>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5、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6、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p> <p>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p>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p>	<p>1、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3、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4、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5、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6、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p> <p>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公司/企业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p>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p>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p>						
	<p>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为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进行现有员工安置过程中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均由投资集团予以承担。	承诺时间：2015年3月13日	是	是	/	/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中闽海电、中闽太阳能中的任意一家实体稳定投产、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不存在合规性问题并符合上市条件后一年内，本公司将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启动将相关符合上市条件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程序，具体的注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接受上市公司支付的现金、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方式。</p> <p>除上述事宜外，本公司进一步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p> <p>本公司将全力支持重组后上市公司的发展，如发现未来在境内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运作、并购等商业机会，本公司将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由上市公司决定是否利用该等商业机会。若在上述过程中出现因上市公司放弃上述商业机会而最终由本公司承接的情况，本公司将在该等资产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注入上市公司。若存在无法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情况，本公司依法将其持有的该等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由上市公司代管、监管，直至该等资产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注入上市公司。</p>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投资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公司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公司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承诺时间：2014年12月23日，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p>本公司/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本公司/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企业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p>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本公司/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企业投资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p>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公司/企业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公司/企业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公司/企业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2014年12月23日，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依法持有中闽能源 68.59% 股权（对应中闽能源 30,520 万元的注册资本额），对于本公司所持该等股权，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已依法履行全部出资义务，该等股权所对应的注册资本均已按时足额出资到位；本公司依法拥有该等股权的	承诺时间：2014年12月	是	是	/	/

		任公司	全部法律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公司所持有的该等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公司持有该等股权之情形；本公司持有的该等股权过户或者转让不存在法律障碍。	23 日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对于本公司/企业所持的中闽能源股权，本公司/企业确认，本公司/企业已依法履行全部出资义务，该等股权所对应的注册资本均已按时足额出资到位；本公司/企业依法拥有该等股权的全部法律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公司/企业所持有的该等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公司/企业持有该等股权之情形；本公司/企业持有的该等股权过户或者转让不存在法律障碍。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本公司以持有的中闽能源股权认购的福建南纸新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和本公司在《利润补偿协议》中利润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不得转让。2、本公司因本次配套融资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3、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以持有的中闽能源股权认购的福建南纸新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若本公司上述承诺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承诺时间：2014 年 12 月 23 日，期限：36 个月	是	是	/	/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1、本公司/企业以持有的中闽能源股权认购的福建南纸新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公司/企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2、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企业以持有的中闽能源股权认购的福建南纸新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若本公司/企业上述承诺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企业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交易置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置入资产”）涉及土地及房产权属证明尚未取得的，本公司承诺在资产交割前取得相关文件或办理权属证明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未来因置入资产未取得相关权属证明文件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在依法确定该等事项造成的上市公司的实际损失后的 30 日内，及时、足额地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承诺时间：2014 年 12 月 23 日	是	是	/	/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1、根据《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利润补偿协议》、《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利润补偿期限为本次交易完成当年及其后两个会计年度，如果本次交易于 2015 年度内实施完成，则投资集团承诺中闽能源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闽中兴评字（2014）第 7009 号《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重组涉及的拟置入的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所预测的同期净利润数据，即分别为 8,988.80 万元、9,403.81 万元、9,135.70 万元，如果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的净利润，则投资集团将按照与本公司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p> <p>2、如果中闽能源在承诺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该年度预测净利润，实际净利润未达到预测净利润的部分，由投资集团向公司予以补偿。投资集团首先以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对于每年需补偿的股份数将由上市公司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并予注销；如投资集团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股份的数量不足，投资集团可选择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存量股或二级市场购股的方式提供股份补偿。</p> <p>3、对于使用募集配套资金建设的连江黄岐风电场项目，其在业绩承诺期间的相应业绩，不计入上市公司与投资集团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确定的中闽能源在业绩承诺期限内的实际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p>	承诺时间：2014 年 12 月 23 日和 2015 年 3 月 13 日	是	是	/	/

			4、确认《利润补偿协议》中的“台风”系指在出现热带气旋期间，风速超过中闽能源风机设计的安全风速（安全风速指“3秒平均风速70m/s或10分钟平均风速50m/s”，下同）的强风。承诺在出现热带气旋时，若风速不超过中闽能源风机设计的安全风速（安全风速指“3秒平均风速70m/s或10分钟平均风速50m/s”），投资集团将不就因该等热带气旋导致的中闽能源利润损失免除或减轻赔偿责任；只有在热带气旋的风速超过安全风速，且该等热带气旋对中闽能源的利润造成损失时，投资集团将与福建南纸协商，免除或减轻赔偿责任；但如福建南纸的有权决策机构（按照损失的具体金额而确定由董事会/股东大会作为决策机构）作出不同意免除或减轻补偿责任的决议时，投资集团将足额承担其在《利润补偿协议》项下的补偿责任。					
其他承诺	分红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以现金分红为优先，同时可以采用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2、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未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3、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4、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是	是	/	/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完成后，资产、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因工作变动和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时完成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更和调整工作，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相应部分条款，并完成了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及董事、监事、章程修正案的备案手续。

2、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等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

3、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及时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忠实、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

4、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认真做好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定期报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报备及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

5、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及时、完整和准确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自觉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6、根据福建监管局闽证监发[2015]153号《关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精神，认真做好投资者电话咨询工作，积极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安抚，耐心回答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并通过上证所 e 互动平台，回答投资者的提问，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不断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更好地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同时，公司积极协调控股股东通过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8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议案》。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重组后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由生产和销售新闻纸、文化用纸和营林转变为生产和销售电力业务，公司业务性质、资产构成发生了重大改变。为了使提供的财务信息能更真实、可靠的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同意对公司原坏帐准备、固定资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详见2015年8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上述会计变更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日起执行，不会对公司净利润、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1、2015年3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申请融资的议案》。董事会决议公告于2015年3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2015年4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于2015年4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3、2015年5月4日，公司实施完成了该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含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过户交割手续。《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资产交割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于2015年5月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4、2015年5月7日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登记相关手续，2015年5月14日公司完成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相关手续。相关公告分别于2015年5月9日、5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5、2015年6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5年6月30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开发建设新疆建设兵团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于2015年6月1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278,045,270	278,045,270	278,045,270	27.82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220,078,153	220,078,153	220,078,153	22.02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57,967,117	57,967,117	57,967,117	5.8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57,967,117	57,967,117	57,967,117	5.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1,419,960	100	0	0	0	0	0	721,419,960	72.18

1、人民币普通股	721,419,960	100	0	0	0	0	0	721,419,960	72.1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721,419,960	100	0	0	0	278,045,270	278,045,270	999,465,230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5年4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28号《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182,709,905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95,335,365股。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7日和2015年5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登记和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相关手续。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999,465,230股。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0	70,157,087	70,157,087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	2018年5月7日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0	95,335,365	95,335,365	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5月14日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0	0	25,763,163	25,763,163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	2018年5月7日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25,602,143	25,602,143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	2018年5月7日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6,101,977	16,101,977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	2016年5月7日
福建红桥新能源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16,101,977	16,101,977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	2016年5月7日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0	16,101,977	16,101,977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	2018年5月7日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12,881,581	12,881,581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	2018年5月7日
合计	0	0	278,045,270	278,045,270	/	/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85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492,452	451,607,562	45.18	165,492,452	无	0	国有法人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25,763,163	25,763,163	2.58	25,763,163	无	0	其他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602,143	25,602,143	2.56	25,602,143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01,977	16,101,977	1.61	16,101,977	未知		其他
福建红桥新能源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101,977	16,101,977	1.61	16,101,977	未知		其他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101,977	16,101,977	1.61	16,101,977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881,581	12,881,581	1.29	12,881,581	无	0	国有法人
王红光	7,797,444	8,985,544	0.9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叶蓓	0	3,596,666	0.3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高翔	2,601,900	3,000,000	0.3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6,115,110			人民币普通股	286,115,110		
王红光	8,985,544			人民币普通股	8,985,544		
叶蓓	3,596,666			人民币普通股	3,596,666		
高翔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喻荣虎	2,443,461			人民币普通股	2,443,461		
施辉辉	2,080,975			人民币普通股	2,080,975		
翁其文	2,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0,000		
刘美华	2,029,669			人民币普通股	2,029,669		
姚燕敏	1,7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5,000		
戴光弘	1,689,651			人民币普通股	1,689,65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和其它前9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前9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157,087	2018-05-07	70,157,087	1、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36个月届满之日和本公司在《补偿协议》中利润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不转让。 2、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以持有的中闽能源股权认购的福建南纸新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95,335,365	2018-05-14	95,335,365	1、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2、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以持有的中闽能源股权认购的福建南纸新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2	海峡产业投资基金（福建）有限合伙企业	25,763,163	2018-05-07	25,763,163	1、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公司/企业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2、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企业以持有的中闽能源股权认购的福建南纸新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602,143	2018-05-07	25,602,143	
4	福建省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101,977	2018-05-07	16,101,977	
5	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881,581	2018-05-07	12,881,581	
6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01,977	2016-05-07	16,101,977	
7	福建红桥新能源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101,977	2016-05-07	16,101,977	自该等股份于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至本公司/企业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和海峡投资、大同创投、铁路投资、华兴创投资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与复星创富、红桥新能源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向阳	董事、副董事长	选举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李锦华	董事	选举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潘炳信	董事	选举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黄福升	董事	选举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林孝帮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因工作变动
叶辉	董事	离任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黄健峰	董事	离任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张蔚	董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

王坊坤	监事	选举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陈海荣	职工监事	选举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林剑斌	监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
陈友思	职工监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
李向阳	总经理	聘任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张永东	副总经理	聘任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林滨牧	副总经理	聘任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潘炳信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聘任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陈鹏	副总经理	聘任	因重组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林孝帮	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
张天敏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
林如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
黄木榕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
刘用熙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
郑飞	总工程师	离任	因工作变动
雷志华	财务总监	离任	因工作变动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403,361,449.53	222,016,465.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3,177,767.58
应收账款	七、5	137,846,297.41	242,798,817.72
预付款项	七、6	4,700,604.74	119,348,177.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8	1,680,000.00	1,68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七、9	31,285,288.31	36,356,592.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167,546.74	277,615,889.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50,579,183.77	95,758,806.84
流动资产合计		634,620,370.50	1,068,752,516.15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43,575,898.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8	1,961,904,981.34	3,225,646,015.55
在建工程	七、19	78,806,910.17	132,077,965.06
工程物资	七、20		828,469.03
固定资产清理	七、21		166,642.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26,164,574.85	190,862,719.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5,335.00	5,645.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9	87,387,157.80	61,76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4,268,959.16	3,654,931,355.30
资产总计		2,788,889,329.66	4,723,683,871.4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0		1,138,251,013.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4	102,303,790.04	277,346,555.71
预收款项	七、35		18,853,112.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5,196,722.44	115,862,778.47
应交税费	七、37	2,772,085.61	2,478,066.16
应付利息	七、38	1,857,311.39	5,421,083.6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0	17,613,614.56	113,265,767.0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137,244,792.00	245,648,786.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6,988,316.04	1,917,127,163.2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七、44	1,055,325,208.00	1,508,893,214.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7		19,884,267.24
专项应付款	七、4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0		50,211,42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8		2,022,539.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5,325,208.00	1,581,011,449.91
负债合计		1,322,313,524.04	3,498,138,613.16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七、51	999,465,230.00	721,419,9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3	2,047,573,001.52	2,014,246,071.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5		6,067,619.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7	70,724,893.09	70,724,893.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8	-1,717,179,414.68	-1,656,427,177.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583,709.93	1,156,031,366.43
少数股东权益		65,992,095.69	69,513,891.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6,575,805.62	1,225,545,258.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88,889,329.66	4,723,683,871.45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07,339,808.97	68,115,11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127,767.58
应收账款	十七、1		77,249,584.60
预付款项			97,492,602.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048,785.01
存货			274,399,474.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426,820.02
流动资产合计		307,339,808.97	634,860,149.76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575,898.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101,841,957.12	53,881,295.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8,737,804.4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828,469.03
固定资产清理			166,642.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4,168,442.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1,841,957.12	1,581,358,552.18
资产总计		1,409,181,766.09	2,216,218,701.9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138,251,013.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3,850,746.50
预收款项			17,391,486.99
应付职工薪酬			108,339,518.11
应交税费			255,690.34
应付利息			3,275,360.0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878,044.96	112,183,032.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878,044.96	1,643,546,847.96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97,282,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884,267.2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211,42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539.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400,235.91
负债合计		17,878,044.96	2,112,947,083.87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999,465,230.00	721,419,9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6,499,721.85	1,173,605,069.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67,619.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未分配利润		-1,985,386,123.81	-1,868,545,924.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1,303,721.13	103,271,618.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9,181,766.09	2,216,218,701.94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5,198,686.52	752,109,020.40
其中:营业收入	七、59	465,198,686.52	752,109,020.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0,614,332.15	946,074,729.27
其中:营业成本	七、59	371,842,232.43	691,253,949.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0	472,773.55	643,167.30
销售费用	七、61	19,044,179.99	33,499,894.79
管理费用	七、62	65,131,178.84	90,309,139.10
财务费用	七、63	68,285,488.05	109,745,537.90
资产减值损失	七、64	5,838,479.29	20,623,041.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16,809,361.99	4,139,563.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06,283.64	-189,826,144.95
加:营业外收入	七、67	2,309,382.24	4,804,496.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005.00	46,405.51
减:营业外支出	七、68	543,949.54	11,133,655.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09.11	9,948,589.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840,850.94	-196,155,304.37
减:所得税费用	七、69	7,577,995.78	3,193,755.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18,846.72	-199,349,05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752,237.16	-197,871,046.68
少数股东损益		6,333,390.44	-1,478,013.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5		1,417,5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7,5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7,5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17,5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418,846.72	-197,931,55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752,237.16	-196,453,54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33,390.44	-1,478,013.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	-0.2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	-0.2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2,816,353.85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4,529,837.41 元。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07,456,051.73	575,996,766.9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30,768,000.35	596,450,539.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5,531.10	628,729.23
销售费用		18,974,275.89	33,423,678.92
管理费用		54,262,277.85	77,234,017.77
财务费用		32,282,224.00	55,488,728.58
资产减值损失		5,823,451.80	20,612,291.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6,513,252.40	9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586,456.86	-206,941,218.50
加：营业外收入		2,278,377.24	4,758,090.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32,120.18	10,527,364.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345,634.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840,199.80	-212,710,492.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840,199.80	-212,710,492.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7,5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7,500.0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17,50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840,199.80	-211,292,992.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6,535,119.41	983,951,375.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1)	90,239,559.52	18,461,40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774,678.93	1,002,412,776.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605,846.89	685,389,616.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419,539.29	66,803,064.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56,512.81	15,346,272.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2)	44,522,485.42	63,046,21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004,384.41	830,585,16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70,294.52	171,827,613.4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893,093.47	1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6,109.59	4,139,56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500.00	2,827,108.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232,703.06	126,966,67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003,964.70	69,700,965.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20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3)	137,628,043.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632,008.30	275,700,96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399,305.24	-148,734,293.3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699,997.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0,900,000.00	1,176,931,649.2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4)	95,000,000.00	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2,599,997.20	1,246,931,649.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0,941,013.56	1,172,502,468.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702,745.13	108,663,661.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02,717.50	2,732,261.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5)		2,62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643,758.69	1,281,168,753.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56,238.51	-34,237,103.9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982,243.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81,344,984.44	-11,143,78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016,465.09	229,144,882.4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03,361,449.53	218,001,098.58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921,980.96	743,595,45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41,482.62	17,575,69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463,463.58	761,171,145.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748,418.66	650,652,207.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942,184.89	50,506,700.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46,412.81	10,505,79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28,649.24	83,246,22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265,665.60	794,910,92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7,797.98	-33,739,780.4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93,093.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77,850.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93,093.47	3,277,850.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3,699.58	7,862,740.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96,70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00,403.32	7,862,74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07,309.85	-4,584,889.9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699,997.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0,900,000.00	1,130,431,649.2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	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2,599,997.20	1,200,431,649.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6,251,013.56	1,103,102,468.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32,535.65	50,346,013.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983,549.21	1,153,448,48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616,447.99	46,983,167.6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982,243.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39,224,692.77	8,658,49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15,116.20	103,640,628.7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07,339,808.97	112,299,125.98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1,419,960.00				2,014,246,071.66		6,067,619.20		70,724,893.09		-1,656,427,177.52	69,513,891.86	1,225,545,258.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1,419,960.00				2,014,246,071.66		6,067,619.20		70,724,893.09		-1,656,427,177.52	69,513,891.86	1,225,545,258.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045,270.00				33,326,929.86		-6,067,619.20				-60,752,237.16	-3,521,796.17	241,030,54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67,619.20				-60,752,237.16	6,333,390.44	-60,486,465.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045,270.00				1,135,168,886.98							-4,752,469.11	1,408,461,687.8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8,045,270.00				585,051,836.16								863,097,106.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50,117,050.82							-4,752,469.11	545,364,581.71
（三）利润分配												-5,102,717.50	-5,102,717.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02,717.50	-5,102,717.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01,841,957.12								-1,101,841,957.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047,573,001.52				70,724,893.09		-1,717,179,414.68	65,992,095.69	1,466,575,805.62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1,419,960.00				1,172,673,774.55		1,511,369.20		70,724,893.09		-1,308,523,569.82	5,193,239.69	662,999,666.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41,572,297.11						159,984,608.67	88,924,422.11	1,090,481,327.8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1,419,960.00				2,014,246,071.66		1,511,369.20		70,724,893.09		-1,148,538,961.15	94,117,661.80	1,753,480,994.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7,500.00				-197,871,046.68	-4,210,274.75	-200,663,821.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17,500.00				-197,871,046.68	-1,478,013.20	-197,931,559.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32,261.55	-2,732,261.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32,261.55	-2,732,261.5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1,419,960.00				2,014,246,071.66		2,928,869.20		70,724,893.09		-1,346,410,007.83	89,907,387.05	1,552,817,173.17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1,419,960.00				1,173,605,069.79		6,067,619.20		70,724,893.09	-1,868,545,924.01	103,271,61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1,419,960.00				1,173,605,069.79		6,067,619.20		70,724,893.09	-1,868,545,924.01	103,271,61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045,270.00				1,132,894,652.06		-6,067,619.20			-116,840,199.80	1,288,032,10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67,619.20			-116,840,199.80	-122,907,819.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045,270.00				1,132,894,652.06						1,410,939,922.0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8,045,270.00				1,056,119,105.86						1,334,164,375.8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6,775,546.20						76,775,546.2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99,465,230.00				2,306,499,721.85				70,724,893.09	-1,985,386,123.81	1,391,303,721.13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1,419,960.00				1,173,605,069.79		1,511,369.20		70,724,893.09	-1,308,653,801.57	658,607,49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1,419,960.00				1,173,605,069.79		1,511,369.20		70,724,893.09	-1,308,653,801.57	658,607,49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7,500.00			-212,710,492.00	-211,292,99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7,500.00			-212,710,492.00	-211,292,99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1,419,960.00				1,173,605,069.79		2,928,869.20		70,724,893.09	-1,521,364,293.57	447,314,498.51

法定代表人：张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炳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荔平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1998年5月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由福建省轻纺工业总公司[已更名为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以其所属南平造纸厂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折价入股，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归属于轻工业类制浆造纸企业，主要产品有：新闻纸、双胶纸、静电复印纸、书刊纸、本色浆板、木溶解浆、纸制品及副产品。公司于1998年5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发行7,000万股社会公众股，1998年6月2日上市流通。2000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以1999年末总股本27,808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3股，实际配售2,786.664万股普通股（其中国家股股东配售686.664万股，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2,100万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30,594.664万股。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闽国资产权[2006]62号文批复，2006年5月15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改对价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持10股获得3.3股的对价，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共计支付3,003万股给流通股股东。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仍为30,594.664万股，其中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8,491.6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4%；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10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6%。2008年1月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45号核准，2008年3月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成功发行股份17,50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8,094.664万股，其中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21,491.664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44.69%。2008年5月9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8,094.664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24,047.332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72,141.996万股，其中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32,237.496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44.69%。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的母公司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8,611.51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6%。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327号），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公司28,611.5110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过户手续已于2013年8月1日办理完毕。2015年4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28号《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18270.9905万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9533.5365万股。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公司总股本为99946.523万股，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5160.756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18%。公司注册资：人民币99946.523万元，注册地：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滨江北路177号，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国际大厦二十二层A、B、C座，法定代表人：张骏，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属电力行业，公司的经营范围：对能源业的投资；电力生产；电气安装；工程咨询；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51	51

中闽（长乐）风电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本期减少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福建南平市南方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88.24	88.24
福州紫光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85	85
福建省南纸生物质纤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福建省南平星光纸业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63.33	63.33
福建省南平南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2）合并范围变动原因：

2015年4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28号），核准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5月4日，公司实施完成了该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含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过户交割手续。新增全资子公司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5家子公司，并减少上述5家子公司。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重组后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由生产和销售新闻纸、文化用纸和营林转变为生产和销售电力业务，公司业务性质、资产构成发生了重大改变。为了使本公司提供的财务信息能更真实、可靠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自2015年5月1日起开始执行注入资产原已经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因本公司已完成置出资产向交易对方的交割，置出资产原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再执行。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本报告期公司发生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视同该合并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已发生，并对本报告比较报表的期初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B、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5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关系组合	内部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特殊款项组合	按信用风险评估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关联关系组合	0	0
特殊款项组合	按信用风险评估确定	按信用风险评估确定

**12.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

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5.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 16 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 20 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价值超过 2000 元以上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5	11.88—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8.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取得的土地使用证上的剩余使用年限	土地证
软件	10 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和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租赁生产办公用房装修支出按照租赁期和预计下次装修时间孰短确定。

## 22.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除计入设定提存计划外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3. 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4. 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②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所在地电网公司（福建省电力公司）签署《购售电合同》，包括特许经营权项目与电网公司所签署购售电合同。一般主要条款包括：购电人购买售电人所拥有风电机组的电能；风电机组的商业运行期上网电量；按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上网电价执行；电能计量，包括上网电量计量点及主副电能表确定；上网电量以月为结算期，以计量点计费电能表每月最后

一个自然日北京时间 24:00 抄表电量为依据；上网电费计算公式为：

上网电费=当月上网电量\*对应的上网电价。

根据以上购售电合同及相关特许权协议的约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在购售电业务中的实质性义务为向各地电网公司供应上网电力。上网电力供应完成后，双方执行的抄表、核对、结算单填制、发票开具等其他事项仅为程序性工作。在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电力公司时，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电力供应已经完成；

2) 由于电力的生产、供应及使用具有“即时性”的特点，本公司在电力供应完成后，即不再保留与所供应商品（电力）的控制权和管理权；

3) 供电量在电力供应完成后即可通过读表获得，并得到购电方的确认；同时，供电价格已在购售电合同中明确约定。因此，本公司可以可靠地计算计量相关收入的金额；

4) 购电方为各地电力公司，其资信能力及根据协议付款的历史记录良好。本公司可以合理确信相关经济利益可以流入企业；

5) 本公司与电力供应相关的成本（主要包括折旧、人工、运营维护等）能够可靠地计量。

鉴于以上条件的满足，本公司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电网公司时确认其电力销售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2) 收入的定价

公司上网销售的电价经福建省物价局核准，上网的电价为 0.61 元/千瓦时。其中包括燃煤机组脱硫标杆电价 0.4448 元/千瓦时和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 0.1652 元/千瓦时。根据福建省物价局 2014 年 8 月 29 日发布的闽价南（2014）283 号文件所示，燃煤机组标杆电价由 0.4304 元/千瓦时升至 0.4379 元/千瓦时；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由 0.1796 元/千瓦时降低至 0.1721 元/千瓦时。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25.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7. 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28.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 (2) 资产证券化业务

公司设立特殊目的主体作为结构化融资的载体，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到特殊目的主体，如果公司能够控制该特殊目的主体，这些特殊目的主体则视同为子公司而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公司出售金融资产作出承诺，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将来发生信用损失时，由公司进行全额补偿，公司实质上保留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公司未终止确认所出售的金融资产。

资产证券化募集的资金列专项应付款，资产证券化融资费用（包括财务顾问费、银行担保费等）列入当期财务费用，收益权与实际募集的委托资金差额列长期待摊费用，在存续期内按证券化实施的项目进行摊销列入财务费用。

### (3)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股票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所使用的衍生工具，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①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②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③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④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⑤公司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套期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应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上述在所有者权益中单列项目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其他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其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 (6)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坏帐准备会计政策变更原因为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重组后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由生产和销售新闻纸、文化用纸和营林转变为生产和销售电力业务，公司业务性质、资产构成发生了重大改变。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不会对公司净利润、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固定资产会计政策变更原因为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重组后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由生产和销售新闻纸、文化用纸和营林转变为生产和销售电力业务，公司业务性质、资产构成发生了重大改变。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不会对公司净利润、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坏帐准备会计估计变更原因为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重组后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由生产和销售新闻纸、文化用纸和营林转变为生产和销售电力业务，公司业务性质、资产构成发生了重大改变。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日(2015年5月4日)起执行。	不会对公司净利润、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原因为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相关事项已实施完毕，重组后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由生产和销售新闻纸、文化用纸和营林转变为生产和销售电力业务，公司业务性质、资产构成发生了重大改变。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日(2015年5月4日)起执行。	不会对公司净利润、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 其他说明

2015年4月30日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的中闽能源，为更客观真实地反映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公司二届14次董事会于2014年10月10日作出决议，决定从2015年1月1日起将固定资产的风机机组、输变电设备、配电设备的折旧年限从原来的15年调整为20年，净残值率不变。该会计估计变更导致中闽能源2015年度净利润比会计估计变更前增加3605.13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增加3187.86万元。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3%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附加费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5%
防洪费	营业收入	0.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自2008年7月1日之后对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均可享受该税收优惠；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企业于2008年1月1日后批准的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的嘉儒一期风电场自2009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嘉儒二期和泽歧风电场自2011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的北茭风电场自2012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青峰风电场和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钟厝风电场2013年起开始计算免税年度。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990.63	102,881.25
银行存款	403,325,201.38	221,831,266.27
其他货币资金	6,257.52	82,317.57
合计	403,361,449.53	222,016,465.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177,767.5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3,177,767.58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18,967.03	3.29	9,418,967.03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846,297.41	100			137,846,297.41	272,468,155.53	95.09	29,669,337.81	27.53	242,798,817.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52,889.70	1.62	4,652,889.70		
合计	137,846,297.41	/		/	137,846,297.41	286,540,012.26	/	43,741,194.54	/	242,798,817.7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帐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37,846,297.41	0	0	售电款无回收风险
合计	137,846,297.41	0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5,410.5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418,967.0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福建省南平延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9,418,967.03	现金
合计	9,418,967.03	/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因资产置出而减少 34,997,638.1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108,616,303.42	1年以内	78.80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6,077,322.05	1至2年	4.4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23,152,671.94	2至3年	16.80
合计		137,846,297.41		100

注: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为电力产品唯一销售对象。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79,756.66	86.79	50,068,936.52	41.95
1至2年	7,119.66	0.15	98,012.85	0.08
2至3年	612,000.00	13.02	20,917,138.42	17.53
3年以上	1,728.42	0.04	48,264,090.05	40.44
合计	4,700,604.74	100	119,348,177.84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房租费未结算完毕。期末余额减少的为本期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的预付账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福建省连江县财政局土地出让金专户	政府部门	1,218,700.00	1年以内	土地保证金
陈永萍	非关联	612,000.00	2-3年	预付房租
宁波天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599,796.00	1年以内	黄岐风电场预付款
福建永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390,000.00	1年以内	黄岐风电场预付款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350,887.50	1年以内	黄岐风电场预付款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1,680,000.00	1,680,000.00
合计	1,680,000.00	1,680,0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	1,680,000.00	2-3年	分红款未转账	否
合计	1,680,000.00	/	/	/

## 9、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306,628.31	100	21,340.00		31,285,288.31	43,428,341.06	96.34%	8,225,719.42	94.33%	35,202,621.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8,529.10	3.66%	494,558.73	5.67%	1,153,970.37
合计	31,306,628.31	/	21,340.00	/	31,285,288.31	45,076,870.16	/	8,720,278.15	/	36,356,592.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2,058,456.35		
6 个月至 1 年	233,947.49		
1 年以内小计	2,292,403.84		
1 至 2 年	3,500.00	350.00	10.00%
2 至 3 年	634.00	190.0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0,800.00	20,800.00	100%
合计	2,317,337.84	21,340.00	0.9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	20,000,000.00			工程保证金，无回收风险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8,989,290.47			代垫未结算工程款，无回收风险
合计	28,989,290.47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4,667.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因资产置出而减少 9,354,605.51 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工程保证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代垫工程款	8,989,290.47	9,615,408.03
员工备用金	599,006.37	109,682.90
职工五险一金	43,348.86	43,348.86
押金	102,470.00	73,170.00
保证金	170,105.00	
保险费	143,270.15	148,270.16
农民工就业保障金	500,000.00	
保险赔偿费		793,993.00
植被恢复费		214,350.00
征地款		5,200,000.00
设备采购款		1,677,000.00
劳务等		1,648,529.10
水电款		1,722,452.37
其他	759,137.46	3,830,665.74
合计	31,306,628.31	45,076,870.16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	工程保证金	20,000,000.00	6月至1年	63.88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代垫工程款	8,989,290.47	2-3年	28.7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红星二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农民工就业保障金	500,000.00	6月以内	1.60	
连江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恢复林业保证金	170,105.00	6月以内	0.5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连江支公司	风电场保险费	143,270.15	6月以内	0.46	
合计	/	29,802,665.62	/	95.19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67,546.74		5,167,546.74	126,599,331.93	41,331,119.42	85,268,212.5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4,461,403.62	57,075,719.24	117,385,684.3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74,848,630.84		74,848,630.8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在途物资				113,361.34		113,361.34
合计	5,167,546.74		5,167,546.74	376,022,727.73	98,406,838.66	277,615,889.07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331,119.42	10,668,082.89		3,970,340.46	48,028,861.8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7,075,719.24	10,266,029.45		57,130,339.21	10,211,409.4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98,406,838.66	20,934,112.34		61,100,679.67	58,240,271.33	

注：本期减少金额中其他系2015年4月30日重大资产重组随置出资产一起置出而减少。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企业所得税		7,422,158.81
待抵增值税进项税等		7,224,502.85
待抵扣增值税	50,579,183.77	81,112,145.18
合计	50,579,183.77	95,758,806.84

##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4,635,010.07	31,059,111.59	43,575,898.4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6,470,000.00		16,47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58,165,010.07	31,059,111.59	27,105,898.48
合计				74,635,010.07	31,059,111.59	43,575,898.48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1,059,111.59			31,059,111.59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31,059,111.59			31,059,111.59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注：本期减少金额系 2015 年 4 月 30 日重大资产重组随置出资产一起置出而减少。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18、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1,333,269.16	5,177,859,057.94	28,112,401.15	188,485,497.42	6,365,790,225.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53,467.95	106,842,160.25	504,788.04	291,548.40	110,591,964.64
(1) 购置		37,606.84	504,788.04	291,548.40	833,943.28
(2) 在建工程转入	2,953,467.95	106,804,553.41			109,758,021.3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21,130,298.46	2,921,514,563.36	21,287,517.18	183,238,578.29	4,047,170,957.29
(1) 处置或报废	921,130,298.46	2,921,394,021.70	21,287,517.18	183,238,578.29	4,047,050,415.63
调整		120,541.66			120,541.66
4. 期末余额	53,156,438.65	2,363,186,654.83	7,329,672.01	5,538,467.53	2,429,211,233.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4,838,710.82	2,284,097,947.66	22,191,665.05	160,877,903.12	2,862,006,22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960,552.80	53,422,172.85	475,629.31	568,632.55	55,426,987.51
(1) 计提	960,552.80	53,422,172.85	475,629.31	568,632.55	55,426,987.51
3. 本期减少金额	390,311,992.39	1,883,173,323.43	18,361,989.09	158,279,657.57	2,450,126,962.48
(1) 处置或报废	390,311,992.39	1,883,173,323.43	18,361,989.09	158,279,657.57	2,450,126,962.48
4. 期末余额	5,487,271.23	454,346,797.08	4,305,305.27	3,166,878.10	467,306,251.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0,323,631.98	204,953,379.72	47,984.43	2,812,987.34	278,137,983.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70,323,631.98	204,953,379.72	47,984.43	2,812,987.34	278,137,983.47
(1) 处置或报废	70,323,631.98	204,953,379.72	47,984.43	2,812,987.34	278,137,983.47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669,167.42	1,908,839,857.75	3,024,366.74	2,371,589.43	1,961,904,981.34
2. 期初账面价值	506,170,926.36	2,688,807,730.56	5,872,751.67	24,794,606.96	3,225,646,015.55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连江黄岐风电场	24,436,761.50		24,436,761.50	12,758,716.45		12,758,716.45
平潭青峰风电项目二期	65,943.40		65,943.40	65,943.40		65,943.40
南阳风电场	8,300,542.14		8,300,542.14	6,878,728.11		6,878,728.11
棋盘山风电场	7,544,983.28		7,544,983.28	7,414,320.52		7,414,320.52
220KV 会流站工程	1,397,980.38		1,397,980.38	1,239,480.53		1,239,480.53
仙湾尾风电场项目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将军埔风电场	65,943.40		65,943.40	65,943.40		65,943.40
5MW 样机工程	567,225.62		567,225.62	102,242.45		102,242.45
钟厝风电场				89,388,476.17		89,388,476.17
融商大厦办公室				2,070,791.00		2,070,791.00
泽岐、钟厝安防监控设备	770,240.42		770,240.42			
南岭大姆山	1,370,484.80		1,370,484.80	1,325,140.80		1,325,140.80
大帽山风电场	6,777,599.94		6,777,599.94	657,861.06		657,861.06
王母山风电场	8,066,655.47		8,066,655.47	631,320.79		631,320.79
东瀚风电场	15,241.00		15,241.00	15,241.00		15,241.00
嘉儒升压站附属楼	116,502.53		116,502.53			
泽岐升压站附属楼	79,749.53		79,749.53			
新厝风电场	169,871.32		169,871.32	169,871.32		169,871.32
瑟江湾风电场	160,838.59		160,838.59	160,838.59		160,838.59
兴化湾海上风电	1,350.00		1,350.00	1,350.00		1,350.00
马头山风电场	7,436,229.66		7,436,229.66			
新疆十三师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2,220,344.94		2,220,344.94	113.00		113.00
其他项目前期支出	9,241,422.25		9,241,422.25	9,130,586.47		9,130,586.47
合计	78,806,910.17		78,806,910.17	132,077,965.06		132,077,965.06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连江黄岐风电场	305,050,400.00	12,758,716.45	11,678,045.05			24,436,761.50	8.01					资本金
新疆十三师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172,123,600.00	113.00	2,220,231.94			2,220,344.94	1.29					资本金
合计	477,174,000.00	12,758,829.45	13,898,276.99			26,657,106.44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设备		758,355.73
库存材料等		70,113.30
合计		828,469.03

##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出售、报废		166,642.12
合计		166,642.12

##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房产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0,866,075.53			1,325,871.64	2,530,000.00	224,721,947.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730.77		126,730.77
(1) 购置				126,730.77		126,730.7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3,732,110.65			102,743.59	2,530,000.00	196,364,854.24
(1) 处置	193,732,110.65			102,743.59	2,530,000.00	196,364,854.24
4. 期末余额	27,133,964.88			1,349,858.82		28,483,823.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668,331.01			211,786.80	979,110.10	33,859,227.91
2. 本期增加金额	584,594.46			71,837.87		656,432.33
(1) 计提	584,594.46			71,837.87		656,432.33
3. 本期减少金额	31,155,655.21			61,646.08	979,110.10	32,196,411.39
(1) 处置	31,155,655.21			61,646.08	979,110.10	32,196,411.39
4. 期末余额	2,097,270.26			221,978.59		2,319,248.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036,694.62			1,127,880.23		26,164,574.85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197,744.52			1,114,084.84	1,550,889.90	190,862,719.26

注：本期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减少系 2015 年 4 月 30 日重大资产重组资产置出而减少。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340.00	5,335.00	30,340.00	5,645.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21,340.00	5,335.00	30,340.00	5,645.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090,158.93	2,022,539.73
合计			8,090,158.93	2,022,539.73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5.00		5,64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2,539.73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418,696,461.43	1,301,856,261.63
坏账准备		52,431,132.69
存货跌价准备		98,406,838.6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37,053,224.67
辞退福利		108,149,747.61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收入)		58,032,693.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1,059,111.59
停机车间折旧		37,616,692.15
合计	1,418,696,461.43	1,924,605,702.69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年	89,174,523.77	89,174,523.77	
2016年	299,056,254.76	299,056,254.76	
2017年	182,065.41	182,065.41	
2018年	491,555,963.86	491,555,963.86	
2019年	421,887,453.83	421,887,453.83	
2020年	116,840,199.80		
合计	1,418,696,461.43	1,301,856,261.63	/

##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黄岐项目-风机、塔筒设备款	45,141,840.00	37,530,000.00
预付连江黄岐风电场建筑、安装工程款	4,351,221.80	
预付长乐棋盘山风电场风机款	24,238,000.00	24,238,000.00
预付新疆十三师红星二场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款	13,656,096.00	
合计	87,387,157.80	61,768,000.00

##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1,900,000.00
抵押借款		78,000,000.00
保证借款		494,900,000.00
信用借款		
国际贸易融资		2,951,013.56
保理融资		10,500,000.00
委托贷款		500,000,000.00
合计		1,138,251,013.56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4、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241,230.25	158,928,245.64
1-2年	17,833,893.88	43,945,521.24
2-3年	4,308,511.17	70,354,836.25
3年以上	64,920,154.74	4,117,952.58
合计	102,303,790.04	277,346,555.71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2,085,106.00	设备质保金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总公司	1,175,534.74	工程款质保金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62,522,887.28	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
NORDEX(北京)风力发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363,104.32	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
中航虹波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231,430.10	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	1,099,040.00	按合同约定性能满足要求后支付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1,045,916.00	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
湘电风能(福建)有限公司	10,581,500.00	质保金
合计	87,104,518.44	/

**35、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159,079.82
1-2年		161,546.77
2-3年		1,230,872.02
3年以上		2,301,614.09
合计		18,853,112.7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957,434.78	13,166,265.38	30,187,807.28	3,935,892.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39,863.32	1,399,071.80	6,778,105.56	1,260,829.56
三、辞退福利	88,265,480.37		88,265,480.3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5,862,778.47	14,565,337.18	125,231,393.21	5,196,722.4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22,204.73	9,717,124.26	18,453,223.24	3,086,105.75
二、职工福利费		1,566,682.17	1,566,682.17	
三、社会保险费	4,322,164.39	613,415.55	4,212,579.94	723,00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45,330.77	538,261.78	2,983,592.55	
工伤保险费	1,096,836.43	30,228.86	1,127,065.29	
生育保险费	56,997.19	44,924.91	101,922.10	
补充医疗保险	723,000.00			723,000.00
四、住房公积金	3,717,905.25	1,032,852.00	4,750,757.2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5,160.41	236,191.40	1,204,564.68	126,787.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957,434.78	13,166,265.38	30,187,807.28	3,935,892.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19,530.30	1,224,262.10	5,843,792.40	
2、失业保险费	817,953.45	116,359.71	934,313.16	

3、企业年金缴费	1,202,379.57	58,449.99		1,260,829.56
合计	6,639,863.32	1,399,071.80	6,778,105.56	1,260,829.56

**37、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730.87
消费税		
营业税	20,208.33	103,671.05
企业所得税	2,611,789.55	2,049,252.09
个人所得税	75,921.48	119,56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4.58	20,168.15
印花税	9,180.85	128,391.85
房产税	47,804.37	6,000
土地使用税	4,756.03	23,230.5
教育费附加	1,010.42	12,033.77
文化事业管理费		25.76
合计	2,772,085.61	2,478,066.16

**38、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857,311.39	2,590,013.54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31,070.08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857,311.39	5,421,083.6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7,445,800.88	108,636,287.37
1-2年	19,400.00	2,723,805.53
2-3年	90,100.00	362,597.00
3年以上	58,313.68	1,543,077.13
合计	17,613,614.56	113,265,767.0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7,244,792.00	245,648,786.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37,244,792.00	245,648,786.00

其他说明：

计划一年内还款的银行借款。

**43、其他流动负债**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1,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95,060,000.00	876,342,000.00
信用借款	260,265,208.00	281,551,214.00
合计	1,055,325,208.00	1,508,893,214.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是为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其中：由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4810 万元、由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74696 万元。

**45、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9,884,267.24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9,884,267.24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职工安置费		79,000,000	79,000,000		职工安置费
合计		79,000,000	79,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承担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对应的员工安置费用的承诺，上市公司为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进行现有员工安置过程中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均由控股股东予以承担。

##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211,428.94		50,211,428.94		技改项目补助
合计	50,211,428.94		50,211,428.9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林纸一体化”项目	19,622,618.97		740,476.20	18,882,142.77	18,882,142.77	与资产相关
竹浆粕与竹纤维开发项目	1,228,571.22		42,857.16	1,185,714.06	1,185,714.06	与资产相关
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193,750.00		6,250.00	187,500.00	187,5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度污染治理项目	5,542,124.89		178,778.24	5,363,346.65	5,363,346.65	与资产相关
产品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	13,184,523.78		416,666.68	12,767,857.10	12,767,857.10	与资产相关
进口技术设备产品贴息	5,732,578.25		216,323.72	5,516,254.53	5,516,254.53	与资产相关
热电站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4,707,261.83		128,095.24	4,579,166.59	4,579,166.5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211,428.94		1,729,447.24	48,481,981.70	48,481,981.70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政府补助 2015 年 4 月 30 日余额随本期重大资产重组资产置出而减少。

**5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1,419,960.00	278,045,270.00				278,045,270.00	999,465,230.00

其他说明：

2015年4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28号《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182,709,905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95,335,365股。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7日和2015年5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登记和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相关手续。

**5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19,182,093.12	1,058,393,340.78	1,101,841,957.12	1,775,733,476.78
其他资本公积	195,063,978.54	76,775,546.20		271,839,524.74
合计	2,014,246,071.66	1,135,168,886.98	1,101,841,957.12	2,047,573,001.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28号），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以全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与公司经营无关的本次交易中介机构费用及职工安置费用）和发行股份为对价，获得中闽能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向投资集团定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获得中闽能源公司100%的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公司以全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与公司经营无关的本次交易中介机构费用及职工安置费用）为对价与中闽能源部分股权进行置换，按合并日享有中闽能源净资产的份额，增加资本公积473,341,504.62元；

(2) 公司发行股份182,709,905.00股，获得中闽能源剩余股份，按合并日享有中闽能源净资产的份额，增加资本公积376,024,720.57元；

(3) 公司向福建投资集团定向发行股份95335365股募集配套资金净额306,699,997.2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增加资本公积209,027,115.59元；

(4)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生的职工安置补偿费76,775,546.20元由投资集团承担，投资集团拨付的职工安置补偿费转增加资本公积76,775,546.20元；

(5) 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中闽能源公司减少资本公积1,101,841,957.12。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67,619.20		6,067,619.2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67,619.20		6,067,619.20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67,619.20		6,067,619.20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0,724,893.09			70,724,893.09

**5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6,427,177.52	-1,308,523,569.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9,984,608.6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56,427,177.52	-1,148,538,961.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752,237.16	-197,871,046.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7,179,414.68	-1,346,410,007.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13,221,437.42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1,810,077.53	367,594,357.63	745,349,346.87	685,070,375.03
其他业务	3,388,608.99	4,247,874.80	6,759,673.53	6,183,574.00
合计	465,198,686.52	371,842,232.43	752,109,020.40	691,253,949.03

## 6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40,002.89	47,330.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116.22	347,521.90
教育费附加	138,654.44	248,314.95
资源税		
合计	472,773.55	643,167.30

## 6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11,521.81	3,612,368.50
折旧费	635,956.17	331,909.35
保险费	63,547.13	
差旅及办公费用	224,910.46	540,990.06
业务招待费和宣传费等	237,468.20	761,659.76
修理费及物料消耗等	1,800,252.16	1,164,764.99
篷布费	42,000.00	
仓储租赁及港杂费	91,727.28	236,329.44
运输费	11,004,058.59	22,292,101.92
装卸费	1,546,056.59	3,429,345.08
产品(运输)包装材料费	166,454.28	
销售服务费	32,931.86	
广告费		
其他	587,295.46	1,130,425.69
合计	19,044,179.99	33,499,894.79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717,549.45	27,034,543.57
折旧费	2,567,480.89	3,483,633.52
无形资产摊销	1,917,098.43	2,267,411.41
保险费	219,952.68	1,322,750.67
税金(费)	4,353,140.07	5,748,604.53
差旅及办公费用	1,141,746.11	1,697,987.87
业务宣传及服务费	521,869.06	661,578.88
修理费及物料消耗等	13,200,628.11	15,844,258.54
中介机构费用	5,104,257.76	2,190,155.04
绿化费	77,590.00	175,337.00
治安保卫费		187,000.00
消防服务费	156,475.00	358,272.00
原料林基地管护费用		65,000.00
停机费用	10,165,036.07	23,664,494.28
其他	6,988,355.21	5,608,111.79
合计	65,131,178.84	90,309,139.10

**6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7,013,582.32	107,450,138.64
利息收入	-1,675,572.98	-972,804.47
汇兑损失减收益	1,722,407.49	1,991,711.16
其他	1,225,071.22	1,276,492.57
合计	68,285,488.05	109,745,537.90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087,889.08	-93,080.78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926,368.37	20,716,121.9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838,479.29	20,623,041.15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9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13,252.4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	296,109.59	3,239,563.92
合计	16,809,361.99	4,139,563.92

**6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005.00	62,205.51	31,00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005.00	62,205.51	31,005.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239,347.24	4,726,690.82	2,239,347.24
罚款收入	39,030.00	15,600.00	39,030.00
其他收入			
合计	2,309,382.24	4,804,496.33	2,309,382.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林纸一体化”项目	740,476.20	1,110,714.30	与资产相关
竹浆粕与竹纤维开发项目	42,857.16	64,285.74	与资产相关
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6,250.00	9,375.00	与资产相关
深度污染治理项目	178,778.24	268,167.36	与资产相关
产品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	416,666.68	625,000.02	与资产相关
进口技术设备产品贴息	216,323.72	324,485.58	与资产相关
热电站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128,095.24	147,857.16	与资产相关
淘汰落后产能奖励资金	509,900.00	2,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补偿金补助资金		51,805.6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39,347.24	4,726,690.82	/

## 6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809.11	9,948,589.56	11,809.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971.34	9,948,589.56	10,971.3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赔款、罚款	526,688.84	1,181,730.09	526,688.84
其他	5,451.59	3,336.10	5,431.34
合计	543,949.54	11,133,655.75	543,929.29

## 6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77,995.78	3,193,755.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7,577,995.78	3,193,755.51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840,850.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77,995.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7,577,995.78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为子公司经营利润应计的所得税费用。

## 7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5

## 7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9,900.00	15,545,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675,595.44	1,073,620.92
经营租赁的租金	452,797.79	
职工补偿专项款	79,000,000.00	
往来款	5,703,335.16	
保险赔款	1,993,893.00	140,829.42

押金、保证金	250,000.00	
其他	654,038.13	1,701,950.50
合计	90,239,559.52	18,461,400.84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及包装费	12,716,569.46	25,842,170.43
仓储租赁及港杂费	91,727.28	234,010.25
物料消耗费	606,803.39	1,118,045.50
保险费	283,499.81	1,322,750.67
差旅及办公费用	3,215,106.82	2,238,977.93
保卫费		187,000.00
消防费	156,475.00	358,272.00
水、电、汽费	1,397,117.45	1,638,867.62
业务宣传及服务费	792,269.12	1,422,598.64
原料林费用		65,000.00
车辆使用费	192,755.62	349,785.93
中介机构费用	580,471.38	831,308.38
租赁费	494,767.20	899,562.36
物业管理费	129,203.08	219,051.84
修理费等其他费用	23,865,719.81	26,318,808.46
合计	44,522,485.42	63,046,210.01

##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7,628,043.60	
合计	137,628,043.6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处置公司子公司所置出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周转金	95,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	7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的需要, 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无息财务资助, 用于公司临时资金周转。

##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2,623.20
合计		2,623.20

## 7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4,418,846.72	-199,349,059.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38,479.29	20,623,041.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988,989.65	147,416,105.61
无形资产摊销	1,986,298.01	2,327,128.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33.66	4,090,526.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95,857.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837,862.69	106,191,625.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09,361.99	-4,139,563.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59,857.05	35,111,224.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005,460.46	109,767,526.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01,278.94	-56,006,798.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70,294.52	171,827,613.45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3,361,449.53	218,001,098.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2,016,465.09	229,144,882.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344,984.44	-11,143,783.89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3,361,449.53	222,016,465.09
其中：库存现金	29,990.63	102,881.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3,325,201.38	221,831,266.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57.52	82,317.5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361,449.53	222,016,465.0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7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所有者权益项目	2014年6月余额	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2014年6月余额
股本	721,419,960.00		721,419,960.00
资本公积	1,172,673,774.55	841,572,297.11	2,014,246,071.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28,869.20		2,928,869.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24,893.09		70,724,893.09
未分配利润	-1,522,197,864.65	175,787,856.82	-1,346,410,00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549,632.19	1,017,360,153.93	1,462,909,786.12
少数股东权益	4,988,637.23	84,918,749.82	89,907,387.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538,269.42	1,102,278,903.75	1,552,817,173.17

###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75、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7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均受福建投资集团控制	2015年4月30日	交割审计基准日	185,052,027.42	62,816,353.85	175,753,611.09	14,529,837.41

其他说明：

根据证监会核准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2015年4月28日，中闽能源100%的股权经福建省工商局核准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2015年4月，公司与中闽能源

全体股东签署《置入资产交割协议书》，确定 2015 年 4 月 30 日作为交割基准日。

##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66,583,117.02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182,709,905
--或有对价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504,368,174.03	2,500,589,505.95
货币资金	90,461,289.42	89,304,173.35
预付账款	2,834,430.25	1,855,575.76
应收款项	155,469,164.52	197,681,297.38
存货	4,600,279.17	3,216,414.80
其他流动资产	108,362,249.89	81,112,145.18
固定资产	1,978,895,503.10	1,906,874,012.21
在建工程	68,713,016.21	132,077,965.06
无形资产	26,278,830.07	26,694,27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5.00	5,645.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748,076.40	61,768,000.00
负债:	1,337,722,129.42	1,381,189,100.69
借款	1,219,860,000.00	1,247,260,000.00
应付款项	102,600,369.09	122,063,883.25
应付职工薪酬	6,179,239.86	7,523,260.36
应交税费	1,649,899.99	2,196,233.53
应付利息	7,432,620.48	2,145,723.55
净资产	1,166,646,044.61	1,119,400,405.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64,804,087.49	64,606,670.73
取得的净资产	1,101,841,957.12	1,054,793,734.53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福建省南平南纸有限责任公司	539,924,621.64	100	资产重组	2015年4月30日	置出资产交易确认书	473,341,504.62	0	0	0	0	无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建筑及设备安装工程;工程建设咨询服务等	100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清市	福建省福清市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运营及咨询;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	100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连江县	福建省连江县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经营管理、技术咨询,风力发电设备、配件及材料的采购供应,风力发电运行及维修服务(不含供电);旅游开发。	100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	风力发电项目开发建设;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维护服务;风资源测量开发评估咨询;物资采购、供应;旅游开发与服务。	51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中闽(长乐)风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长乐市	福建省长乐市	风力发电项目的建设、经营管理及技术咨询,风力发电设备、配件及材料的采购供应;风电场专业运行及维修服务(不含供电);旅游开发。	100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省哈密市	新疆省哈密市	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能源产品的销售;工程建设咨询服务;物资采购、供应;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工业旅游开发与经营。	100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49%	6,488,142.46	5,102,717.50	65,992,095.69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7,287.29	44,889.02	52,176.31	6,058.53	32,650.00	38,708.53	8,232.82	46,116.07	54,348.89	7,013.86	34,150.00	41,163.8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	4,065.38	1,324.11	1,324.11	4,092.37	3,754.42	495.71	495.71	2,663.46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69号	国有独资	100 亿元	45.18	45.18

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之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星光造纸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南平南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南平星光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其他
福建南平延晟物业有限公司	其他
福建南平星光工业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
福建中闽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智和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华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华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闽（罗源）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福建闽都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中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工成本结算	12.14	
福建南平延晟物业有限公司	代收水电劳务费	14.01	
福建南平星光工业安装有限公司	设备及工业管道安装、维修	110.47	124.64
福建南平延晟物业有限公司	消防服务	14.45	21.68
合计		151.07	146.32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星光造纸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0.03	0.03
福建南平星光工业安装有限公司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0.08	0.05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0.55	0.23
福建中闽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0.09	0.11
中闽（罗源）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静电复印小纸	0.09	0.18
合计		0.84	0.60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星光造纸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1.63	3.26
福建南平星光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土地	1.16	2.33
福建南平延晟物业有限公司	土地	3.29	6.57
福建南平星光工业安装有限公司	土地	0.49	0.98

##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09年3月31日	2021年3月23日	否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3,500,000.00	2009年4月22日	2021年3月23日	否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09年6月24日	2021年3月23日	否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9年12月14日	2021年3月23日	否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3,600,000.00	2010年2月24日	2021年3月23日	否
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年6月21日	2021年3月23日	否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否
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	126,500,000.00	2011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7日	否

注：报告期，母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能源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00	2012年3月19日	2029年3月18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5,500,000.00	2012年8月7日	2029年8月6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90,000.00	2012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1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3,360,000.00	2012年12月10日	2024年6月1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500,000.00	2009年3月26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	2009年4月29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09年8月18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09年12月14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2009年12月25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600,000.00	2010年2月24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10年3月19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	2010年9月14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20,000.00	2009年3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0	2009年4月27日	2020年9月3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09年12月14日	2020年9月3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3月26日	2020年9月3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940,000.00	2010年6月11日	2020年9月30日	否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00	2013年8月27日	2027年5月28日	否

注：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投资集团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闽能源下属子公司福清风电和平潭风电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101,841,957.12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45,834.77	1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南平南纸有限责任公司	5,703,335.16	

## 6、关联方承诺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第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015年4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28号），核准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以2014年7月31日为基准日，标的资产“中闽能源”的评估值为117,512.23万元，参考上述评估值，经交易各方协商，最终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17,512.23万元，其中资产对价为57,583.38万元，股份对价合计59,928.85万元。股份对价增加注册资本（股本）18,270.9905

万元，其余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2015 年 5 月 4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该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含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过户交割手续。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重大资产重组置入的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闽(福清)风电有限公司、中闽(平潭)风电有限公司、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企业年金计划。公司将应承担的年金费用视同职工薪酬，同时按时将应支付的年金款项划入员工在账户管理人处开立的银行账户中。截止本期末，年金计划未发生重大变化。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18,967.03	8.04	9,418,967.03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057,440.57	87.99	25,807,855.97	25.04	77,249,584.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52,889.70	3.97	4,652,889.70	100	
合计		/		/		117,129,297.30	/	39,879,712.70	/	77,249,584.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5,410.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418,967.0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 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11,809,261.12	87.75	7,914,446.48	67.02	3,894,814.64	
单项金额不重 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1,648,529.10	12.25	494,558.73	30	1,153,970.37	
合计		/		/	13,457,790.22	/	8,409,005.21	/	5,048,785.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4,667.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1,841,957.12		1,101,841,957.12	53,881,295.24		53,881,295.2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01,841,957.12		1,101,841,957.12	53,881,295.24		53,881,295.24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南纸生物质纤维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福建南平市南方工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福州紫光贸易有限公司	19,550,000.00		19,550,000.00			
福建省南平星光纸业设计有限公司	2,831,295.24		2,831,295.24			
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1,841,957.12		1,101,841,957.12		
合计	53,881,295.24	1,101,841,957.12	53,881,295.24	1,101,841,957.12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4,067,442.74	326,520,125.55	569,237,093.38	590,266,965.90
其他业务	3,388,608.99	4,247,874.80	6,759,673.53	6,183,574.00
合计	307,456,051.73	330,768,000.35	575,996,766.91	596,450,539.90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13,252.4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6,513,252.40	900,000.00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195.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9,34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6,109.5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426,275.2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2,348,356.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13,252.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3,110.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84,941.81	
合计	66,064,484.94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63	-0.066	-0.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17	-0.159	-0.159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总经理亲笔签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亲笔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意见

董事长：张骏

总经理：李向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8月18日